

证券代码：920189

证券简称：康美特

公告编号：2026-053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拟根据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募投项目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6 年 6 月 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关于同意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284 号）。2026 年 7 月 3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出具《关于同意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6〕723 号），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7 月 8 日在北交所上市。

公司本次发行价格 8.14 元/股，发行股数 21,21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72,649,4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23,009,008.3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49,640,391.63 元，截至 2026 年 7 月 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6]230Z0094 号）。

证券代码：920189

证券简称：康美特

公告编号：2026-053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及原因

鉴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14,964.04 万元，低于公司《招股说明书》中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22,100.00 万元，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规定以及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需要，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公司拟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拟用募集资金投入（万元）	调整后拟用募集资金投入（万元）
1	半导体封装材料产业化项目（有机硅封装材料）	15,500.00	8,364.04
2	补充流动资金	6,600.00	6,600.00
合计		22,100.00	14,964.04

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

三、本次调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证券代码：920189

证券简称：康美特

公告编号：2026-053

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三）董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920189

证券简称：康美特

公告编号：2026-053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4 日